

渭南市供销合作社文件

渭供销发〔2022〕25号

渭南市供销合作社 关于印发“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供销联社，市社直属各单位：

现将《渭南市供销合作社“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渭南市供销合作社“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起步期，也是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迈向新阶段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为持续深化供销系统综合改革，全面融入乡村振兴战略、推动系统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为未来五年的我市供销系统发展提供宏观性、方向性指导，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划（2021-2025年）。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供销合作社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大局和乡村振兴战略的总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改革强社、服务立社、夯基建社、以企兴社、从严治社为重点，大力实施供销合作社培育壮大工程，以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为核心，以提升为农服务能力为根本，以发展壮大基层社、健全基层组织体系、完善联合社指导服务体系和发挥社有企业带动作用为支撑，着力夯实基层基础、创新体制机制、推进联合合作，全力搭建县镇村三级为农综合服务、农资集采统供、农产品电商物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四大服务平台，开展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提升行动，推动供销合作社高质量发展，加快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切实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提高政治站位，胸怀“两个大局”，全面加强党对各项工作的政治统领，提高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的能力，为开创供销合作事业新局面提供根本保证。

（二）坚持为农服务。供销社作为农民的合作经济组织，要从“三农”工作大局出发，始终立足于为“三农”服务，为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采取多种方式，加强与农民的利益连接，为农民生产生活提供及时周到、安全可靠的服务，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真正做到为农、务农、姓农。

（三）坚持合作经济。按照合作制要求，充分尊重农民意愿，推动多种形式的联合与合作，实行民主管理、做到互助互利。坚持重心下移，践行市级社为县级社服务、县级社为基层社服务理念，倡导深入一线提供指导服务。

（四）坚持开放办社。采取自愿平等互利原则，敞开大门，吸收社会资本、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与资源，改造、整合、重组、兼并供销社企业，发展混合经济。选择性的吸收民营企业加入供销社，增强供销社实力，壮大供销社队伍，扩大供销社影响，不断增强供销社的发展活力、竞争力。

（五）坚持因地制宜。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因地制宜，不搞一刀切，一种模式，不追求一步到位。实行分类指导，建立灵活的运行机制，形成各具特色的发展模式。

（六）坚持市场引领创新发展。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发挥市场

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多运用经济手段开展经营服务，增强经济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坚持科技创新，加快培育支撑系统经济发展的新增长极，拓展系统经济发展空间，提升经济发展质量。

三、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商品购进、销售均突破 150 亿元、年均增速 8%以上，实现利润 1 亿元以上，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

（一）与农民利益联结更紧密。通过利益联结、指导服务、宣传引导等多渠道、多方式加强与农民的利益联系。助农增收机制、与农民的利益分配机制更加健全，各项惠农举措更加扎实有效，对新兴农业经营主体、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赋能能力明显提升，吸引力进一步提高。到 2025 年全系统新增领办创办各类专业合作社 100 个、总数达到 350 个，新建农民专业社联合社 20 个，总数达到 33 个。培育国家级示范社 5 家，省级示范社 15 家。

（二）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加快构建现代流通网络，促进国内经济大循环，提升流通效率，提高绿色农产品供给和保障能力，畅通城乡消费渠道，增强城乡居民的获得感。建设连锁经营企业 15 家，新建改造配送中心 25 个，整合各类连锁经营网点 3500 个以上。连锁企业销售达到 40 亿元左右。全方位提升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农业生产托管等社会化服务面积达 150 万亩次以上，新建农业生产服务中心 10 个、总数达到 130 个、新建庄稼医院 30 个、总数达到 330 个。

（三）社有企业运作更高效。聚焦为农服务主业，加快推进社有企业改革，加强社有资本整合重组和优化布局，建立健全现代企

业制度和市场化经营机制，培育一批主业突出、充满活力、竞争力强的社有企业。加强对全资控股企业管理，落实党组织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加强社有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向出资企业委派财务负责人制度，推动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到 2025 年培育具有竞争力的社有企业 10 家，龙头企业销售达到 60 亿元左右。

（四）合作经济组织属性更鲜明。加快推进供销合作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完善联合社机关主导的行业指导体系，构建系统联合合作机制。通过改造、重建、恢复等形式，到 2025 年恢复重建基层供销社 30 家，新建村级基层社 50 个，新建村级综合服务社 200 个以上。建设“星级”综合服务社，累计达到 1000 个。培育国家级基层社标杆社 5 家，省级标杆社 15 家。基层社销售达到 20 亿元左右。

（五）社会影响力提升更明显。供销合作社“国家队”作用加快提升，农资、生活必需品等重要物资供给保障能力、效率明显提高，承接各类政府购买服务的能力不断加强。供销合作社文化更加深入人心，合作社品牌整体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六）治理机制更加健全。联合社行业指导水平不断提升，系统联合合作步伐明显加快。“三会”制度全面建立，“双线运行”机制不断完善，社企关系进一步理顺。全面从严治社更加深入，加快形成上下贯通、运行高效、管理民主、监督有力、协同互助的新型治理体系。

（七）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更平稳。加快推进“3+X”产业提质增效，持续提升相对贫困地区供销社经营服务能力、创新方式帮助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持续推进产业扶贫、教育扶贫，用好“832”平台、服务乡村振兴。积极组织、策划、参与省内外各类展示展销活动，不断提高我市农产品知名度，打造渭南农产品品牌，扩宽产品销售渠道，每年组织、参与各类展销活动6次以上。“十四五”期间市供销干部学校招生800人，全系统培训各类农村技术人才10000人次以上。

四、重点任务

（一）加大培育壮大工程实施力度，搭建县镇村三级为农服务平台。

1. 大力推进基层社提质增效。实施“基层社组织建设工程”和“百县千社”振兴计划，推进乡镇为农服务综合体建设并试行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工作手册。采取联合合作、资产开发、招商引资等方式，加快推进基层社分类改造，拓展服务领域，提升服务质量。采取强社帮扶、社企带动、纳入中心社管理、发展专业社等措施，积极改造提升薄弱基层社，努力消除无资产、无业务、无人员的“三无”基层社，恢复服务功能。对照创建标准，打造一批经济实力强、经营管理好、服务水平高、农民评价好的基层社标杆。

2. 加快推进村级供销社建设。采取与村“两委”、村集体经济组织、返乡创业农民工和农村能人等各种生产经营主体签订合作共办协议、签订入社协议等办法，着力探索组建供销社入股领办、村

社共建、农民出资、农民主办、“三会”制度规范的村级供销社，大力吸纳农民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入社，密切与农民在组织上和经济上的联结。从共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共建生产生活服务平台、共上发展项目、共抓乡村振兴着手，与村级党组织合力打造强村富民新载体。

3. 积极发挥为农综合服务中心功能。实施“农业社会化服务惠农工程”，在有条件的地方牵头建设各类为农综合服务中心，构建县有运营中心、乡镇有惠农服务中心、村有惠农服务站的县域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络，打造与农民利益链结更加紧密、功能更加完备的综合服务平台。围绕各地农业主导产业，积极承接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建设任务，建设以县级社为主导、以基层社为依托的县域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络。积极建设苹果、冬枣、尖柿、红提、软籽石榴、小米、花椒等特色产业为农综合服务中心。加强各类为农服务中心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行智慧农化服务，促进为农服务向多元化、专业化、综合化方向发展。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总社试点要求，整县推进乡镇为农服务综合体建设，进一步增强经营活力和服务能力。

4. 提高综合服务社服务水平。结合乡村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等，持续推进“供销进万村”工作。采取盘活、改造资产和整合利用村居设施等方式，按照《农村综合服务社规范》和《农村综合服务社星级划分与评定》标准，新建一批建设标准高、服务功能全、群众评价好的农村综合服务社星级社。积极融入乡村

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发展新型服务业态，推进经营服务网点向城乡社区延伸，拓展城乡综合服务功能，开展文体娱乐、养老幼教、就业培训、代收代缴、综合维修、物业保洁等多样化服务，为农民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

5. 积极领办农民专业社及联合社。按照《供销社领办农民专业社工作规范（试行）》，通过共同出资、共创品牌、共享利益等方式，领办、创办和培育一批管理民主、制度健全、产权清晰、带动力强的农民合作社。鼓励基层社、社有企业直接出资入股，与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共同创办各种类型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形成基层社、社有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经济深度融合、协同发展。领办创办产业集中度高、带动农民范围广、服务能力强、社会影响力大的产业型和区域型农民合作社联合社，提高农民生产、经营的组织化程度。重点抓好白水苹果、临渭葡萄猕猴桃、富平柿饼、潼关软籽石榴、大荔冬枣、合阳红提等特色产业型农民合作社联合社规范化建设。引导产业型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和区域性农民合作社联合社，推进基层社、社有企业与农民合作社、村集体经济深度融合、协同发展。

6. 加快仓储冷链物流建设进度。争取省社新建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项目支持，打造系统仓储冷链物流新支点。培育和发展一批农副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加快推进产地、集散地、销地农产品交易市场（或集配中心），社区生鲜超市，农特产品销售店建设和现有集贸市场的改造提升，加强预冷储存、冷链运输、加工配送等设施建设。推进“县域物流配送中心+乡镇配送节点+村级末端综合服

务中心”的仓储冷链物流体系。

（二）全面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搭建农资集采统供平台

1. 改造升级传统农资服务网络。发挥“新网工程”作用，加快对基层经营网络的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农资配送中心、庄稼医院、销售终端网点的规范化建设，积极推广有机肥、高效低残留农药、高标准农膜、便捷农机具的销售和使用，发挥农资经营主渠道作用，确保放心农资供应和农业生产需要。加快建设农村物流配送网络体系，加强与交通、商务、农业、邮政等部门合作，依托各类经营实体，建设一批县域物流配送中心、镇村配送点，打造一点多能、一网多用，统一配送、双向流通的农村物流服务网络。

2. 进一步拓展土地托管服务功能。组织社有企业、基层社加强与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作，从产中向产前、产后环节延伸，提高土地托管在相关产业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覆盖面。创新土地托管服务方式，顺应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新形势，积极探索联耕联种、土地股份合作等新型经营机制，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扩大土地托管的服务方式，围绕农业生产的“耕、种、管、收、储、加、销”开展农业社会化全程服务，推动服务对象由小农户向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种粮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延伸。创优供销社土地托管服务品牌，健全托管服务制度，规范服务模式，务实服务作风，把供销社土地托管做成系统金牌业务。

3. 总结推广蒲城农资统供模式。在系统内推广蒲城县农资集采统供模式，探索“公司+供销社+村党支部+农户”的农资经营服务新模式。按照“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品牌、统一价格、统一

服务”的总体思路，重点创新农资经营服务方式，健全和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通过健全县、镇、村三级经营服务网络，进一步打通农资配送服务“最后一公里”。积极开展“绿色农资”行动，加大对有机肥、水溶肥、低毒低残留农药、生物农药等绿色高效环保优质农资的供应，加强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技术推广，提高绿色农资供应量和覆盖面，持续激发行业活力，保障放心农资供应，为保障全市粮食生产安全做出积极贡献。

（三）大力扩展农产品销售渠道，搭建系统电商流通平台

1. 推进企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通过引入“互联网+”的形式，用电商改造传统农业产业体系，解决好农业生产、解决好农产品销售，实现“农业强、农民富、农村美”。指导系统电商经营公司、专业社通过供销E家、寻秦集、京东、苏宁易购、微店、拼多多、淘宝网等方式自建或共建交易平台。结合“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年”活动和“供销进万村”工程，通过建设日用品、农资配送中心，实现工业品下行，农产品上行，不断打通“农村最后一公里”堵点。推进村级供销合作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等搭载完善电商服务功能，构建不出村的农村购物平台和农村电商末端网点。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创新电商流通方式，加快创建网红产品、品牌网店，发展网上商城、社区团购、直播带货、无接触配送等新业态新模式，打造“数字供销”。以渠道下沉和农产品上行为主线，发挥供销社系统遍布城乡的网点优势，持续完善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畅通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助推县域商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农村地区消费升级、市场下沉。

2. 拓展提升企业服务能力。根据农村实际情况，逐步将服务功能延伸至电商知识培训、技能培训、快件代发、手机充值、车票代购、信用卡还款、农资直供、农产品直销以及三农信息播报等多种服务功能。努力将供销社电商网络建成服务农村、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实现工业品进乡、农产品进城、农村信息化的规划目标。继续在系统内加强中国供销合作社标识普及推广力度，提升供销品牌的市场竞争力和社会影响力，全方位打造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金字招牌”。

3. 着力搭建农产品营销平台。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农产品“走出去”和“小农户对接大市场”政策措施，广泛组织开展各类农产品展销推介活动和“农超、农企、农校、农社”等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活动，带动小农户获得更多流通环节的增值收益。继续加强与贸促会的合作，开展农产品展销推介活动。积极打造渭南农产品网上供销平台，建立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新型农产品销售业态。

4. 密切利益纽带打造产品品牌。通过“电子商务+产业基地+脱贫户”的帮扶模式，把脱贫户和企业利益连结在一起，通过基地带动、技术培训、示范引领，资金帮扶等增强脱贫户的信心，落实帮扶“五免一保”政策，鼓励社有企业为脱贫户免费供应种苗、免费供应肥料、免费技术培训、免费病虫害防治和免费线上线下销售以及订单生产，保护价收购。积极培育系统自有知名品牌，推动系统企业市场主体在竞争中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消费者满意度、企业知名度。

5. 大力推进农产品基地县建设。结合我市特色农产品发展实际，开展苹果、冬枣等特色农产品基地县建设，探索建立“陕西供销企业集团+县级供销联社+龙头企业+农户”的产业发展服务模式。按照市场规则，整合基地县农产品生产、销售、品牌等资源，补齐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冷藏存储、冷链物流、营销推介等方面短板，引导基地县构建产、供、销完整产业链，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强化产业优势，扩大经营规模，为龙头企业开展大宗农产品交易提供稳定供给，总结全市基地县建设试点经验，做好复制推广。

6. 持续开展消费扶贫。精心做好“832”平台工作。发挥平台作用，支持和引导物流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连锁超市等与脱贫地区建立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解决脱贫地区农产品“卖难”问题。大力做好平台服务工作，推进平台采购向政府单位及财政供养个人延伸，进一步拓宽脱贫地区农产品营销渠道。

（四）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搭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平台。

1. 发挥系统优势开展经营回收工作。积极参与农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美丽乡村建设，开展农村垃圾分类有偿服务和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秸秆综合利用业务，扩大废农膜、农药瓶等废弃农业生产资料的回收和无害化处理，促进实现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紧贴时代创新服务模式，参与乡村振兴，拓展服务能力，激发企业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积极性，推动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行业良性发展。

2. 加强网点布设培育壮大龙头。加快构建县、镇、村三级回收网络，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环卫清运网络“两网”融合发

展。加强基层回收网点建设，对现有回收网点实施标准化改造、规范化经营，打造运转有序、经营规范的再生回收网络，在空白或薄弱区域新建、规范服务网点，不断织密服务网络。加大对蒲城县五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陕西荔润再生资源回收处理有限公司的指导力度。通过参股组建，培育扶持一批再生资源经营企业，发挥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 and 产业支撑作用，提高企业加工利用水平，推动企业由“一买一卖”的转手方式向“一收多出”的原材料供应方式转变，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3. 供应高标准农膜，参与“两薄”治理。发挥供销合作社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加强货源把控和管理，系统内农资经营企业和经营网点加强对可降解地膜使用的推广力度，全面禁止销售厚度小于0.01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严防此类农用地膜通过系统网点流入市场，做好高标准农用地膜供应。按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要求，推动构建和完善塑料废弃物加工和资源化利用体系建设，提升塑料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

（五）进一步构建双线运行机制，提升供销合作社发展质量

1. 提升联合社治理机制。按照政市分开、社企分开的方向构建联合社机关主导、上下贯通、整体协调运转的“双线运行”机制。持续深化联合社自身改革，建立健全符合县社机关运转要求的议事规则、决策程序、人事管理、财务会计、资产监管、风险防控、监督检查等制度。严格按照章程规定，推动各县市区供销联社在2022年底前全面建立“三会”。健全市社领导班子联系县社工作机制，围绕县社重点工作进行协调调度、帮扶指导、检查督导，推动全系

统协同发展。

2. 完善社有企业经营服务体系。理顺社企关系，实行社企分开，保障供销合作社的出资人权益和社有企业的法人财产权与经营自主权。支持社有企业资产重组，建立社有资产管理运营机构或企业集团，开展跨区域横向联合和跨层级纵向整合，促进各类要素资源向为农服务优势领域和骨干企业集中。鼓励社有企业和基层社积极争取中国供销集团、陕西供销企业集团、陕西供销电商集团的股权投资项目，在农产品、日用消费品、农业生产、冷链物流、电子商务、再生资源等行业实现资金与项目的合作。推进社有企业向现代公司制企业转型，建立健全权责对等、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经营监督机制。

3. 积极开展“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学习借鉴省内外“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典型模式，推动各县市区供销联社结合实际探索发展多种形式的“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创新“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实现途径，扩大“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覆盖面。引导有条件的供销联社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支持，将基层社和农民合作社作为“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的重要实施载体，通过社有企业带动、流通网络对接、融入农村集体经济等方式，逐步将其打造成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着眼提升综合合作水平，拓展综合合作功能，在强化流通服务、带动生产合作的基础上，积极稳妥开展农村信用合作服务，推动供销合作社与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金融机构加强服务体系共建、涉农业务融合，形成以流通为主导、生产为基础、金融为支撑的综合协同服务新机制。

4. 积极推进建立涉农部门协同服务机制。主动争取党委、政府支持，积极承担相关服务职责或政府购买服务，努力成为党和政府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的重要载体和抓手。加强与其他涉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联合合作，依托自身服务网络整合各类服务资源，着力推进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服务对接，组织带动小农户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努力使小农户成为发展现代农业的积极参与者和直接受益者。

（六）深入推进从严治社，营造综合改革新环境

1. 加强党的建设，强化政治引领。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最根本的政治责任和最高政治原则，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开展党史专题教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确保供销合作事业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不断强化宗旨意识，锤炼干事创业有为的政治品格。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用新时代价值观凝聚力量，激发动力。扎实开展供销精神教育，积极开展“扁担精神”和“背篓精神”等教育，广泛开展各类健康向上的文化体育活动，为新时代供销合作事业发展凝聚强大精神力量。

2. 加强队伍建设，推进人才兴社。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突出政治标准，加快建立健全具有供销合作社特色的干部人事制度，培养造就政治强、业务精、结构优、作风好的干部队伍，积极拓展招才引智渠道，选拔和引进供销事业发展急需的经营管理类人

才和农业类专业技术人才。鼓励探索运用市场化方式，把农村能人、返乡创业人员、大学生村官、农业企业负责人等吸纳到供销合作社队伍中来，充实优化基层人才队伍。抓实教育培训，发挥供销干校作用，面向供销合作社干部职工开展政策理论、业务知识、岗位技能培训，不断提高专业思维、专业素养、专业能力，为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3. 加强制度建设，促进规范管理。贯彻《供销合作社章程》，加快构建以章程为主干、以各方面具体管理制度为重要组成部分的制度体系，推进供销合作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开展学法用法活动，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加大从严治社制度体系建设，进一步细化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党群工作制度、财经制度、资产管理等制度，严格依照法规纪律规范党员干部行为，切实让依法决策、依法办事、遵法守纪成为习惯和自觉，积极贯彻落实“三项机制”，进一步健全目标考核评价机制，促进系统建设蓬勃发展。

4. 加强廉政建设，完善监督机制。认真履行党组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党纪法规教育、党风廉政教育、案例警示教育等，不断强化系统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持之以恒深化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廉政监督体系建设，紧盯“三重一大”决策、工程招投标、改制重组、产权变更和交易等重点环

节，强化廉政监督，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加强内部审计，加快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制度，建立有效防范腐败风险和经营风险的治理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做到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

五、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建立协同推进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职责，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合力。市社成立十四五工作实施领导小组，强化对“十四五”规划实施的组织和指导。各县区供销社也要成立相应工作班子，扎实推进规划各项任务的落实。坚持把党的领导作为抓好“十四五”规划落实的根本前提，把政治引领贯穿“十四五”规划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充分发挥市社党组对规划实施的领导作用。

2. 分解目标任务。强化目标任务分解，制定规划完成的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书，落实到区县(市)社和企业、具体到科室、量化到个人，分类分层分项加以推进。市社建立规划执行督查和考核制度，强化规划执行的动态跟踪分析，建立年度跟踪督导、中期评估制度，期末开展总评估，督查评估情况要与综合业绩考核挂钩。

3. 争取政策支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重视支持，将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培育壮大工程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深化农业农村改革重点工作予以推进。各县市区供销联社建立合作发展基金，提取社有资本收益，拓宽新的资金渠道，争取财政资金扶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统筹用于基层社建设和为农服务。加强与有关部门和金融机构沟通协作，积极争取国家职能部门和金融机构

对供销合作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项目、资金和信贷支持，承接面向农村的公共服务。

4. 强化督导宣传。深入总结典型经验和做法，积极宣传报道全市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服务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和工作动态，营造良好环境和氛围，发挥示范带动作用。